# 113年度第3季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

製作日期：113年10月7日

## 壹、委員組成(具名)

召集人：蔡委員田木

委員：林委員富貴、林委員慶豐、李委員瑞玲、黃委員怡碧

## 貳、本季視察業務概述

### 一、視察重點：(依113年外部視察計畫第3季視察重點提列)

(一)對於炎熱夏季，本所採取之消暑降溫對策。

(二)對於收容人所內看診之辦理情形。

(三)報告委員屆期續聘及改聘事宜。

### 二、視察業務執行概述：

(一)本小組於113年9月20日在基隆看守所召開113年度第3季外部視察小組會議，本次會議邀請機關進行業務簡報(簡報內容可參附件一至附件三)。

(二)至9月20日為止，本季無收容人投訴或陳情本小組案件(檢視6個外部視察小組信箱透明窗)。

(三)會後補充：9 月 25 日上午 10 時 30 分，秘書會同政風主任開啟 6 個外部視察小組信箱(南舍 2 個、忠舍 1 個、北舍 1 個、二工場 1 個、炊場 1 個)，均無信件(如有信件，處理方式為不開拆信封，送交外部視察委員)。

## 三、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

| 案由 | 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| 視察小組建議(由視察小組提出具體建議) |
|---|---|---|
| 一、對於炎熱夏季，本所採取之消暑降溫對策 | **◎機關辦理情形：**<br>**一、劉戒護科長柏祥：**<br>(一)炊場於每週六日均發放每人 1 瓶結冰水或寶礦力水得。<br>(二)合作社將原週一、三、五每人可購買結冰水數量由 1 瓶增加為每日得購買 2 瓶，確能達到減熱消暑之效。<br>(三)責成各場舍持續清洗紗窗、電風扇及排風扇，以增加散熱設備使用效能。<br>**二、陳總務科長昱城：**<br>(一)針對伙食部分，已徵詢營養師對夏季菜單開立之建議，如提供如胡瓜、絲瓜、苦瓜等清熱退火之食材；冰品部分每日至少提供1餐，如愛玉、仙草、綠豆湯或地瓜湯；水果部分每週2次，如西瓜、火龍果等當季水果；主食亦有提供香蒜醋乾拌麵，可以刺激味蕾增加胃口。<br>(二)7-9月為天氣炎熱之時，為使用收容人能消暑解熱，以飲食補助費款項請購礦泉水及寶礦力，經炊場冷凍成結冰水，於每週六、日提供每位收容人各1瓶，以避免熱中暑發生。<br><br>**◎李委員瑞玲：**<br>收容人之飲用水是否煮沸後提供？若於舍房內自然冷卻飲用水，是否安全？ | 無。 |

| | | |
|---|---|---|
| | **◎機關回應(陳總務科長昱城)：**<br>收容人之飲用水均經煮沸後提供飲用，並於舍房內自然冷卻，迄今未接獲反應飲用水所引發之飲用安全事件。<br><br>**◎會議決議：**<br>**同意機關辦理情形。** | |
| 二、對於收容人所內看診之辦理情形 | **◎機關辦理情形(林衛生科長聖喆)：**<br>一、本所所內看診目前由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依計畫至戒護區內開設，診間電腦與該院醫療數據連線，可查詢相關該院病史及檢查報告，其性質屬該院醫療延伸處所。<br>二、目前安排設有家醫科(週一、週五)、外科(週三)，精神科、皮膚科及牙科(每月2診)，足敷所內多數需求，目前掛診人數在30人以下，看診量合理。(排診情形如附件二)<br>三、開立之採血、採尿、糞便等檢查集中於每週三實施，並可進行血糖、體溫、心電圖、三相生理監控(血壓、心電圖及血氧)等生理檢查，其他進一步如X光、消化道鏡檢、電腦斷層、核磁共振等項目安排至醫院檢查。<br>四、監內無法實施治療之個案，依狀況安排外醫專科、移送病監或辦理保外就醫，以保障收容人醫療權益。<br><br>**◎蔡委員田木：**<br>如何判斷收容人是否送急診？每月看診人次？外醫人次？住院人次？<br><br>**◎機關回應(林衛生科長聖喆)(會後提供每月看診人次等數據)：**<br>一、有看診醫師時，由醫師判斷是否送急診；無看診醫師時，由本所醫事人員依5項生理檢查數據判斷是否送急診；夜間及例假日時，由本所戒護人員依矯正署112年函示之「矯正機關緊急外醫檢視表」(附件三)判斷。 | 無。 |

| | | |
|---|---|---|
| | 二、本所今(113)年7月看診15診次/186人次、外醫11人次、住院3人次；8月看診16診次/182人次、外醫13人次、住院0人次；9月(至9/20)看診13診次/138人次、外醫14人次、住院3人次。<br><br>**◎會議決議：**<br>**同意機關辦理情形。** | |
| 三、報告委員屆期續聘及改聘事宜 | **◎機關辦理情形(林秘書保楨)：**<br>一、本(第二)屆外部視察小組委員任期，自民國(下同)111年12月12日起至113年9月30日止。<br>二、考量林委員慶豐事務繁忙，本屆會議出席率偏低，以及林委員富貴與本所收容人間具有委任關係，故本所擬不予續聘該2位委員，並擬改聘基隆市衛生局郭副局長香蘭、啟宗心理諮商所李副所長昌萬，且報至法務部矯正署外部視察專家學者人才庫。<br>三、經法務部矯正署外部視察小組遴選委員會考量性別比、改聘比例、兼任機關數及專業領域多元性後，刪除黃委員怡碧(本所第二屆委員)，新增耘心心理諮商所鍾所長瀚陞(原基隆監獄第二屆委員)。<br>四、經調整後，本所第三屆外部視察小組擬聘委員為：蔡委員田木、李委員瑞玲(以上2位係續聘)、郭委員香蘭、李委員昌萬、鍾委員瀚陞(以上3位係新聘)。<br>五、經徵詢後，本所感謝5位擬聘委員均有意願獲聘擔任本所第三屆外部視察小組委員，惟此名單尚須經法務部矯正署報部核定。<br><br>**◎林委員富貴：**<br>感謝所方肯定，讓本人有機會擔任本所第一、二屆外部視察小組委員，期間深切感受到所方對收容人的用心照顧。由於外部視察小組實施辦法的修改，本人已無法繼續擔任本所外部視察小組委員，謹在此對所方表達感謝之意。<br><br>**◎機關回應(林秘書保楨)：**<br>非常感謝林富貴委員擔任本所外部視察小組委員期間的用心與付出。 | 無。 |

| | | |
|---|---|---|
| | ◎會議決議：<br>同意機關辦理情形。 | |

**四、歷次視察建議處理情形(含解除追蹤、解除追蹤持續辦理、繼續追蹤等，此部分內容由機關提供，由外部視察小組視需要放入)**

**案由一：建議機關進行播放自殺防治宣導或衛教影片的成效調查(依本所113年第2季外部視察報告辦理)。**

**◎機關辦理情形(劉戒護科長柏祥)：**

一、113年7月辦理生命教育宣導，並同時做問卷，另收得58份有效問卷（剔除不願填寫與無法辨識)，對於勾選「非常認同」採計5分、反之「非常不認同」採計1分，結果下述:

有關「(五）我覺得關懷其他人，是一件很有意義的事」平均得分為最高（4.58分);「(一）我能以正向積極的態度面對生命中的困境與挫折」平均得分次高（皆為4.56分)。整體平均得分則落在「非常認同」與「認同」之間（4.51分)。綜上所述顯見本所113年度上半年生命教育之宣導可認為獲得高度之認同。

二、113年8月辦理幸福捕手宣導，收得58份有效問卷（剔除不願填寫與無法辨識)，對於勾選「非常認同」採計5分、反之「非常不認同」採計1分，結果下述:

有關「(一）我對自殺的迷思更加瞭解，能以正向態度來面對」平均得分為最高（4.62分);「(三）我能透過展現自己的生命力來帶動他人的生命力」、「(四）我願意多接受類似課程，以提升自己的生命力」平均得分次高（皆為4.58分)。整體平均得分則落在「非常認同」與「認同」之間（4.49分)。綜上所述顯見本所113年度上半年幸福捕手之宣導可認為獲得高度之認同。

**◎李委員瑞玲：**
生命教育宣導及幸福捕手宣導之影片來源？有無公開播放之版權問題？

**◎劉戒護科長柏祥(會後回覆)：**
生命教育宣導影片係自教育部生命教育網下載之「認識慢飛天使」，幸福捕手宣導影片係自衛生福利部網站下載之「讓你我都是自殺防治守門人」，二者皆為可公開播放之影片。

**■決議：本案解除追蹤。**

**五、附件(如會議紀錄、詢問紀錄、函件等等…)**

**附件一：113 年第 3 季外部視察小組會議紀錄**

**附件二：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 113 年 9 月份衛生活動表**

**附件三：法務部矯正署 112 年 5 月 23 日法矯署醫字第 11206002430 號函示矯正機關緊急外醫檢視表**

**附件四：113 年度第 3 季外部視察報告權責機關回覆**

# 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113年9月份衛生活動表

| 日期 | 星期 | 時段 | 科別 | 姓名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9月1日 | 日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2日 | 一 | 上午 | 家醫科 | 陳仲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3日 | 二 | 上午 | 新收性篩抽血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4日 | 三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外科+公醫+X光 | 張修 |
| 9月5日 | 四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精神科 | 徐翊健 |
| 9月6日 | 五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家醫科 | 陳仲 |
| 9月7日 | 六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8日 | 日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9日 | 一 | 上午 | 家醫科 | 陳仲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10日 | 二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牙科 | 呂允義 |
| 9月11日 | 三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外科 | 張修 |
| 9月12日 | 四 | 上午 | 皮膚科 | 何信君 |
| | | 下午 | 公醫門診 | 張修 |
| 9月13日 | 五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家醫科 | 陳仲 |
| 9月14日 | 六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15日 | 日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16日 | 一 | 上午 | 家醫科 | 陳仲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17日 | 二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18日 | 三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外科+公醫+X光 | 張修 |
| 9月19日 | 四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精神科 | 徐翊健 |
| 9月20日 | 五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家醫科 | 陳仲 |
| 9月21日 | 六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22日 | 日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23日 | 一 | 上午 | 家醫科 | 陳仲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24日 | 二 | 上午 | 衛生所衛教 | |
| | | 下午 | 牙科 | 呂允義 |
| 9月25日 | 三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外科 | 張修 |
| 9月26日 | 四 | 上午 | 皮膚科 | 何信君 |
| | | 下午 | 公醫門診 | 張修 |
| 9月27日 | 五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家醫科 | 陳仲 |
| 9月28日 | 六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29日 | 日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30日 | 一 | 上午 | 家醫科 | 陳仲 |
| | | 下午 | | |

## 衛生科通知

**※!!重要通知!!本表僅列出例行性門診表，X光篩檢、性傳染病篩檢等專案性活動，如有變更，衛生科承辦人另行通知。**

※收容人新冠肺炎疫苗及季節流感疫苗皆由政府統一規劃施打時間，符合施打時，會開始進行調查意願，新收人員，疫苗黃卡未帶，請通知家人補寄，無健保卡無法施打，請儘速申辦。

※ 病情診治、用藥及治療效果等問題，**除非緊急需轉知主管通知衛生科立即處理或安排急診，否則請自行掛診監內適合門診評估調整用藥或戒護外醫。**

**※外醫後請善用監內回診，例如：週五-週日間因外科疾患外醫急診後，可自行掛診監內外科回診診治或續藥，基隆醫院之檢查也可掛診監內查詢。**
**無健保卡者，請速申請補辦，以免造成鉅額醫藥費欠款。尤其牙科門診，需到民間藥局領藥(非基隆醫院給藥)，無健保卡領藥困難重重。**

**※請協助宣導，助眠藥須於精神科門診醫師評估後方可開藥，勿於其他門診時要求醫師開藥。精神科用藥服藥後一段日期才會慢慢見效，藥未吃完前非必要請勿重複就診。**

**※慢性病患就診時記得請將場舍血壓、血糖紀錄本一起帶來。**

※醫院通知健保卡補卡時，代表就診時未刷卡或刷卡失敗，請於**監內門診時段將健保卡託戒護提帶人員轉交診間護理師**帶回。

※掛診名單請遵照醫院規定的掛診時間，**上午門診，請於前一日16:00完成**，如有臨時病症，請於門診開始前(上午8:20)向護理師通知；**下午門診，醫院規定09:30前要提供名單掛號**，請各單位謹慎，**非必要勿臨時加掛。**加掛要跟醫院和醫師拜託的。

※門診備有**血糖、血壓監控記錄表可供索取，可以自行記錄**，門診時提供醫師調整用藥參考，如有需要可洽衛生科人員。

※目前開立胰島素針劑為**簡易居家短針筆型**自行使用，有明顯顯示刻度數字，可以調整劑量及顯示殘量視窗，**收容人於自行施打時，應注意施打劑量及殘量**，如有不明之處，可於就診時詢問醫護人員或向衛生科反映。

※糖尿病控制在於**飲食、運動及平時自我血糖監測**等自身努力，自行記錄，**就醫時向醫師清楚表達日常作息及血糖監測紀錄，仔細聆聽醫師調整劑量、慢箋數量及下次回診時間，適時提出就醫申請。**

**※**部基領慢箋者，請依慢箋上領藥期限**前3天，**將領藥慢箋及健保卡交給衛生科即可，不需要再掛號。

**※**慢箋非由部基醫院開出者，於**一星期前**打報告委託代領，奉核後憑辦。

**加強宣導：**

**※ 看診時請注意禮貌，尊重醫師專業給藥建議，診後記得跟醫師說謝謝。**

**※無健保卡者，請速申請補辦，以免造成鉅額醫藥費欠款。尤其牙科門診，需到民間藥局領藥(非基隆醫院給藥)，無健保卡領藥困難重重。**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# 法務部矯正署　函

地址：333222桃園市龜山區宏德新村180號
承辦人：林淑嫻
電話：03-3188382
電子信箱：rose90499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3日
發文字號：法矯署醫字第112060024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

裝

主旨：檢送「矯正機關緊急外醫檢視表」1份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邇來迭有機關未確實量測收容人生命徵象數值及評估外醫需求，爰請各機關於夜間、例假日或未開診時，如遇有收容人身體不適，應依「矯正機關緊急外醫檢視表」(如附件1)覈實檢視記錄，避免發生延誤送醫之情形並備查考。但因收容人病況緊急而逕送醫院，不及先行測量生理徵象與記錄檢視表時，不在此限。另，為配合檢視表用語及文字誤繕部分，修正「矯正機關收容人戒護外醫流程圖」內之「緊急戒護外醫狀態」(如附件2)，以資明確。

訂

二、為因應督勤制度調整，顧及緊急外醫之判斷及戒護勤務指令下達時效性，修訂「矯正機關收容人戒護外醫流程圖」，並停止適用102年10月7日法矯署醫字第10206001070號函及110年9月15日法矯署醫字第11006005130號函，併予敘明。

線

三、各機關得按監獄行刑法第49條第2項規定，依規模及收容對象、特性，得在資源可及範圍內備置相關醫事人員，於夜間及假日為戒護外醫之諮詢判斷，俾利完備。

正本：本署所屬各機關
副本：本署安全督導組、本署綜合規劃組、本署矯正醫療組（均含附件）電子公文交換章

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 11205



11200157310

擬辦：

一、遵署頒緊急戒護外醫檢視表辦理戒護外醫業務。

二、敬會戒護科、總務科，並影印1份予中央台參辦。

三、陳核後文參。

## — 批核軌跡及意見 —

1. 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衛生科護理師 王元德：112/05/23 14:41:57
   承辦意見：

2. 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衛生科科長 籃美祝：112/05/24 12:15:12
   批核意見：擬：一、依函示辦理，倘有緊急外醫事件，依旨揭「矯正機關緊急外醫檢視表」覈實檢視記錄。二、請戒護科將「矯正機關緊急外醫檢視表」造冊置於中央台使用。三、敬會督勤人員知悉與協助追蹤辦理情形。

3. 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戒護科輔導員 徐俊明：112/05/24 13:56:20
   批核意見：擬:依函示辦理。

4. 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戒護科科長 翁諺均：112/05/24 14:39:05
   批核意見：擬:配合辦理並覈實執行。

5. 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總務科總務科科長 陳昱城：112/05/24 16:47:41
   批核意見：擬敬悉，依函示辦理。

6. 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秘書室秘書 任全鈞：112/05/25 09:16:16
   批核意見：擬：敬悉。

7. 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所長室所長 李金德：112/05/25 10:12:04
   批核意見：一、請戒護科於勤前教育及科務會議宣導。
   二、餘如擬。

8. 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總務科收發 謝昀容：112/05/26 09:51:58
   批核意見：

## — 欄位批核紀錄 —



112001573 10

# 矯正機關收容人戒護外醫流程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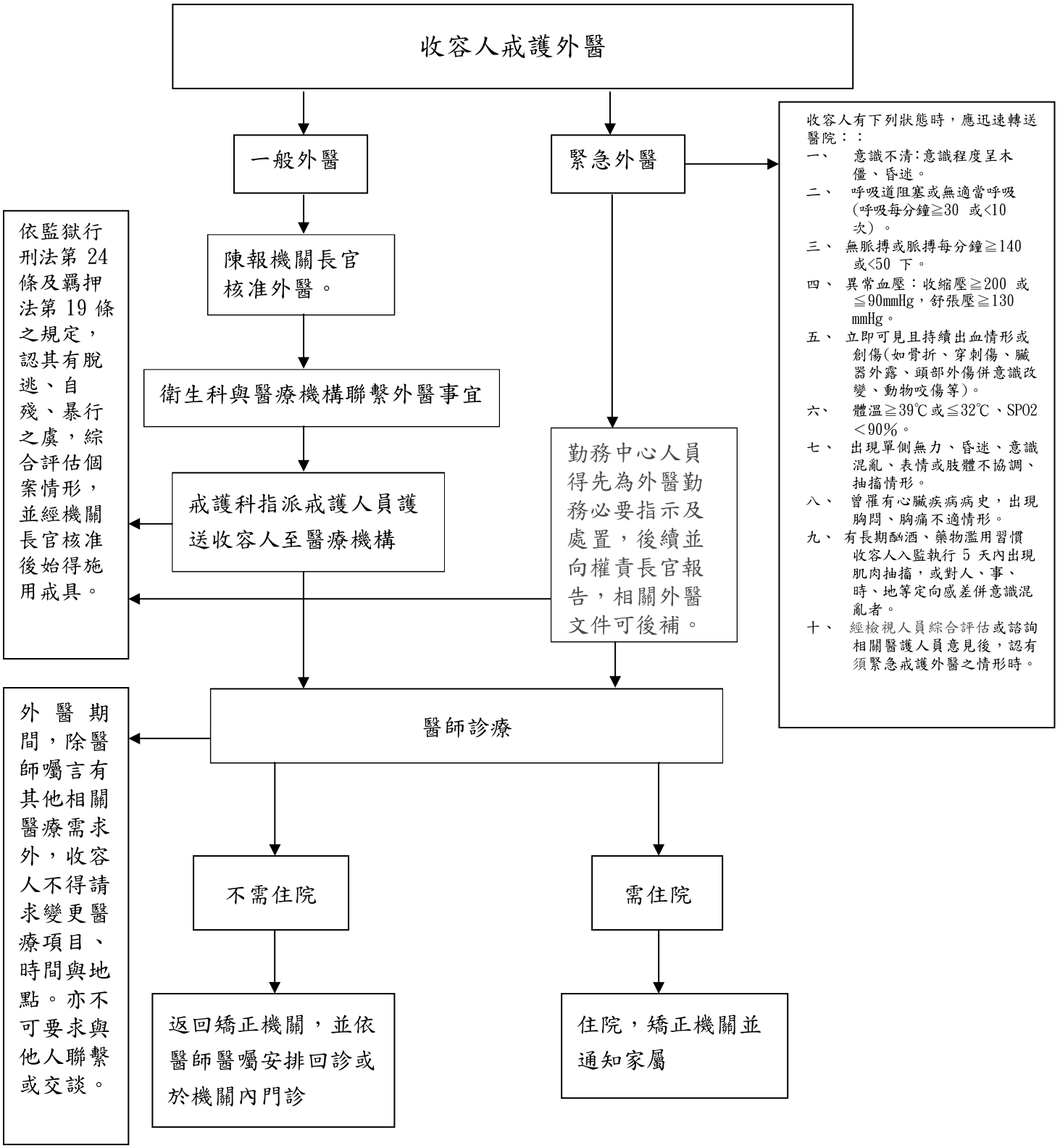

# 矯正機關緊急外醫檢視表

收容人編號：　　姓名：　　場舍：　　日期：

| | 收容人身體狀況<br>**第一次觀察測量** | 收容人身體狀況<br>**第二次觀察測量** | 備註 |
|---|---|---|---|
| 1 | 意識不清：意識程度呈<br>木僵(是□、否□)、昏迷(是□、否□)。 | 意識不清：意識程度呈<br>木僵(是□、否□)、昏迷(是□、否□)。 | |
| 2 | 呼吸道阻塞或無適當呼吸(呼吸每分鐘≧30或<10 次) 。每分鐘_____下 | 呼吸道阻塞或無適當呼吸 (呼吸每分鐘≧30 或<10 次) 。每分鐘_____下 | |
| 3 | 無脈搏或脈搏每分鐘≧140 或<50 下。<br>每分鐘_____下 | 無脈搏或脈搏每分鐘≧140 或<50 下。<br>每分鐘_____下 | |
| 4 | 異常血壓：收縮壓≧200 或≦90mmHg，<br>舒張壓≧130 mmHg。<br>收縮壓_____舒張壓_____ | 異常血壓：收縮壓≧200 或≦90mmHg，<br>舒張壓≧130 mmHg。<br>收縮壓_____舒張壓_____ | |
| 5 | 立即可見且持續出血情形或創傷(如骨折、穿刺傷、臟器外露、頭部外傷併意識改變、動物咬傷等)。是□　　否□ | 立即可見且持續出血情形或創傷(如骨折、穿刺傷、臟器外露、頭部外傷併意識改變、動物咬傷等)。是□　　否□ | |
| 6 | 體溫≧39℃或≦32℃、SPO2＜90%。<br>體溫____SPO2____ | 體溫≧39℃或≦32℃、SPO2＜90%。<br>體溫____SPO2____ | |
| 7 | 出現單側無力(是□、否□)、<br>昏迷(是□、否□)、<br>意識混亂(是□、否□)、表情或肢體不協調、抽搐(是□、否□)情形。 | 出現單側無力(是□、否□)、<br>昏迷(是□、否□)、<br>意識混亂(是□、否□)、表情或肢體不協調、抽搐(是□、否□)情形。 | |
| 8 | 曾罹有心臟疾病病史，出現胸悶、胸痛不適情形。是□、否□ | 曾罹有心臟疾病病史，出現胸悶、胸痛不適情形。是□、否□ | |
| 9 | 有長期酗酒、藥物濫用習慣收容人入監執行 5 天內出現肌肉抽搐，或對人、事、時、地等定向感差併意識混亂者。<br>是□、否□ | 有長期酗酒、藥物濫用習慣收容人入監執行 5 天內出現肌肉抽搐，或對人、事、時、地等定向感差併意識混亂者。<br>是□、否□ | |
| 10 | 經檢視人員綜合評估或諮詢相關醫護人員意見後，認有須緊急戒護外醫之情形時。<br>是□　　否□<br>說明: | 經檢視人員綜合評估或諮詢相關醫護人員意見後，認有須緊急戒護外醫之情形時。<br>是□　　否□<br>說明: | |
| 檢視結果 | 按 111 年 5 月 23 日法矯署醫字第 11206002430 號函頒緊急戒護外醫指引逐條檢視結果是否戒護外醫: | 是□　　否□<br>備註: | |
| | 觀察地點:<br>□觀察室 □療養舍 □衛生科 □中央臺 □其他(請敘明處所及原因)_____ | | |

一、觀察應於觀察室、療養舍、衛生科及中央臺等處所進行，未於前述處所執行觀察時應說明實際觀察處所及原因。
二、測量次數逾 2 次，請自行增加新表。
三、生理徵象數值達指標臨界值或狀態任一為是時，均應立即戒送醫院治療。
四、檢視表請逐一檢視後勾選填寫，不得闕漏，並於陳核完畢後與收容人健康及就醫資料一同留存於衛生科備查。

檢視人員:　　值班科員:　　衛生科:　　戒護科長或督勤官:

# 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

# （含合署辦公基隆少年觀護所及附設基隆監獄基隆分監）

# 113 年第 3 季外部視察小組會議紀錄

**壹、時間：113 年 9 月 20 日（星期五）14 時 0 分**

**貳、地點：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**

**參、主持人：李委員瑞玲**　　記錄：黃威曄

**肆、出列席者：如簽到表**

**伍、主席致詞：**

一、本次會議林委員慶豐、黃委員怡碧因要務請假未出席，蔡委員田木以視訊出席，其餘委員均已到場，本席宣布開會。

二、首先請各位委員對本次會議議程如下，是否有變更議程，提請公決。

會議議程如下：

| 號次 | 時 間 | 內 容 |
|---|---|---|
| 一 | 14：00~14：10 | 主席致詞 |
| 二 | 14：10~14：30 | 本季視察業務概述 |
| 三 | 14：30~15：00 | 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|
| 四 | 15：00~15：30 | 視察小組建議 |
| 五 | 15：30~15：50 | 歷次視察建議處理情形 |
| 六 | 15：50~16：00 | 臨時動議 |
| 七 | 16：00 | 散會 |

經出席委員無異議一致通過會議議程，接下來就依議程進行會議。

**陸、本（3）季視察業務概述：**

**一、視察重點(依113年外部視察計畫第3季視察重點辦理)：**

(一)對於炎熱夏季，本所採取之消暑降溫對策。
(二)對於收容人所內看診之辦理情形。
(三)報告委員屆期續聘及改聘事宜。

**二、視察業務執行概述：**

(一)至9月20日為止，本季無收容人投訴或陳情本小組案件(檢視6個外部視察小組信箱透明窗)。

(二)會後補充：9月25日上午10時30分，秘書會同政風主任開啟6個外部視察小組信箱(南舍2個、忠舍1個、北舍1個、二工場1個、炊場1個)，均無信件(如有信件，處理方式為不開拆信封，送交外部視察委員)。

**柒、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：**

**案由一：對於炎熱夏季，本所採取之消暑降溫對策：**

**◎機關辦理情形：**

**一、劉戒護科長柏祥：**

(一)炊場於每週六日均發放每人1瓶結冰水或寶礦力水得。

(二)合作社將原週一、三、五每人可購買結冰水數量由1瓶增加為每日得購買2瓶，確能達到減熱消暑之效。

(三)責成各場舍持續清洗紗窗、電風扇及排風扇，以增加散熱設備使用效能。

**二、陳總務科長昱城：**

(一)針對伙食部分，已徵詢營養師對夏季菜單開立之建議，如提供如胡瓜、絲瓜、苦瓜等清熱退火之食材；冰品部分每日至少提供1餐，如愛玉、仙草、綠豆湯或地瓜湯；水果部分每週2次，如西瓜、火龍果等當季水果；主食亦有提供香蒜醋乾拌麵，可以刺激味蕾增加胃口。

(二)7-9月為天氣炎熱之時，為使用收容人能消暑解熱，以飲食補助費款項請購礦泉水及寶礦力，經炊場冷凍成結冰水，於每週六、日提供每位收容人各1瓶，以避免熱中暑發生。

**◎李委員瑞玲：**

收容人之飲用水是否煮沸後提供？若於舍房內自然冷卻飲用水，是否安全？

**◎機關回應(陳總務科長昱城)：**

收容人之飲用水均經煮沸後提供飲用，並於舍房內自然冷卻，迄今未接獲反應飲用水所引發之飲用安全事件。

**■決議：同意機關辦理，提報本（3）季視察報告。**

**案由二：對於收容人所內看診之辦理情形。**

**◎機關辦理情形(林衛生科長聖喆)：**

一、本所所內看診目前由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依計畫至戒護區內開設，診間電腦與該院醫療數據連線，可查詢相關該院病史及檢查報告，其性質屬該院醫療延伸處所。

二、目前安排設有家醫科(週一、週五)、外科(週三)，精神科、皮膚科及牙科(每月 2 診)，足敷所內多數需求，目前掛診人數在 30 人以下，看診量合理。(排診情形如下表)

## 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113年9月份衛生活動表

| 日期 | 星期 | 時段 | 科別 | 姓名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9月1日 | 日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2日 | 一 | 上午 | 家醫科 | 陳仲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3日 | 二 | 上午 | 新收性篩抽血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4日 | 三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外科+公醫+X光 | 張修 |
| 9月5日 | 四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精神科 | 徐朗健 |
| 9月6日 | 五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家醫科 | 陳仲 |
| 9月7日 | 六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8日 | 日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9日 | 一 | 上午 | 家醫科 | 陳仲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10日 | 二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牙科 | 呂允義 |
| 9月11日 | 三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外科 | 張修 |
| 9月12日 | 四 | 上午 | 皮膚科 | 何信君 |
| | | 下午 | 公醫門診 | 張修 |
| 9月13日 | 五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家醫科 | 陳仲 |
| 9月14日 | 六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15日 | 日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16日 | 一 | 上午 | 家醫科 | 陳仲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17日 | 二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18日 | 三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外科+公醫+X光 | 張修 |
| 9月19日 | 四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精神科 | 徐朗健 |
| 9月20日 | 五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家醫科 | 陳仲 |
| 9月21日 | 六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22日 | 日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23日 | 一 | 上午 | 家醫科 | 陳仲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24日 | 二 | 上午 | 衛生所衛教 | |
| | | 下午 | 牙科 | 呂允義 |
| 9月25日 | 三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外科 | 張修 |
| 9月26日 | 四 | 上午 | 皮膚科 | 何信君 |
| | | 下午 | 公醫門診 | 張修 |
| 9月27日 | 五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家醫科 | 陳仲 |
| 9月28日 | 六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29日 | 日 | 上午 | | |
| | | 下午 | | |
| 9月30日 | 一 | 上午 | 家醫科 | 陳仲 |
| | | 下午 | | |

### 衛生科通知

※!!重要通知!!本表僅列出例行性門診表，X光篩檢、性傳染病篩檢等專案性活動，如有變更，衛生科承辦人另行通知。

※收容人新冠肺炎疫苗及季節流感疫苗皆由政府統一規劃施打時間，符合施打時，會開始進行調查意願，新收人員，疫苗黃卡未帶，請通知家人補寄，無健保卡無法施打，請儘速申辦。

※病情診治、用藥及治療效果等問題，除非緊急需轉知主管通知衛生科立即處理或安排急診，否則請自行掛診監內適合門診評估調整用藥或戒護外醫。

※外醫後請善用監內回診，例如：週五-週日間因外科疾患外醫急診後，可自行掛診監內外科回診診治或換藥，基隆醫院之檢查也可掛診監內查詢。
無健保卡者，請速申請補辦，以免造成短期醫藥費欠款，尤其牙科門診，需到民間藥局領藥非基隆醫院給藥，無健保卡領藥困難重重。

※請協助宣導，助眠藥須於精神科門診醫師評估後方可開藥，勿於其他門診時要求醫師開藥，精神科用藥服藥後一段日期才會慢慢見效，藥未吃完前非必要請勿重複就診。

※慢性病患就診時記得請將場舍血壓、血糖紀錄本一起帶來。

※醫院通知健保卡補卡時，代表就診時未刷卡或刷卡失敗，請於監內門診時段將健保卡託戒護提帶人員轉交診間護理師刷回。

※掛診名單請遵照醫院規定的掛診時間，上午門診，請於前一日16:00完成，如有臨時病症，請於門診開始前(上午8:20)向護理師通知；下午門診，醫院規定09:30前要提供名單掛號，請各單位謹慎，非必要勿臨時加掛，加掛要跟醫院和醫師拜託的。

※門診備有血糖、血壓監控紀錄表可供索取，可以自行紀錄，門診時提供醫師調整用藥參考，如有需要可洽衛生科人員。

※目前開立胰島素針劑為簡易居家短針筆型自行使用，有明顯顯示刻度數字，可以調整劑量及顯示殘量視窗，收容人於自行施打時，應注意施打劑量及殘量，如有不明之處，可於就診時詢問醫護人員或向衛生科反映。

※糖尿病控制在於飲食、運動及平時自我血糖監測等自身努力，自行記錄，就醫時向醫師清楚表達日常作息及血糖監測記錄，仔細聆聽醫師說明調整劑量、慢箋數量及下次回診時間，準時提出就醫申請。

※部基領慢箋者，請依慢箋上領藥期限前3天，將領藥慢箋及健保卡交給衛生科即可，不需要再掛號。

※慢箋非由部基醫院開出者，於一星期前打報告委託代領，准核後返辦。

三、開立之採血、採尿、糞便等檢查集中於每週三實施，並可進行血糖、體溫、心電圖、三相生理監控(血壓、心電圖及血氧)等生理檢

查，其他進一步如 X 光、消化道鏡檢、電腦斷層、核磁共振等項目安排至醫院檢查。

四、監內無法實施治療之個案，依狀況安排外醫專科、移送病監或辦理保外就醫，以保障收容人醫療權益。

**◎蔡委員田木：**

如何判斷收容人是否送急診？每月看診人次？外醫人次？住院人次？

**◎機關回應(林衛生科長聖喆)(會後提供每月看診人次等數據)：**

一、有看診醫師時，由醫師判斷是否送急診；無看診醫師時，由本所醫事人員依 5 項生理檢查數據判斷是否送急診；夜間及例假日時，由本所戒護人員依矯正署 112 年函示之「矯正機關緊急外醫檢視表」(如下表)判斷。

矯正機關收容人戒護外醫流程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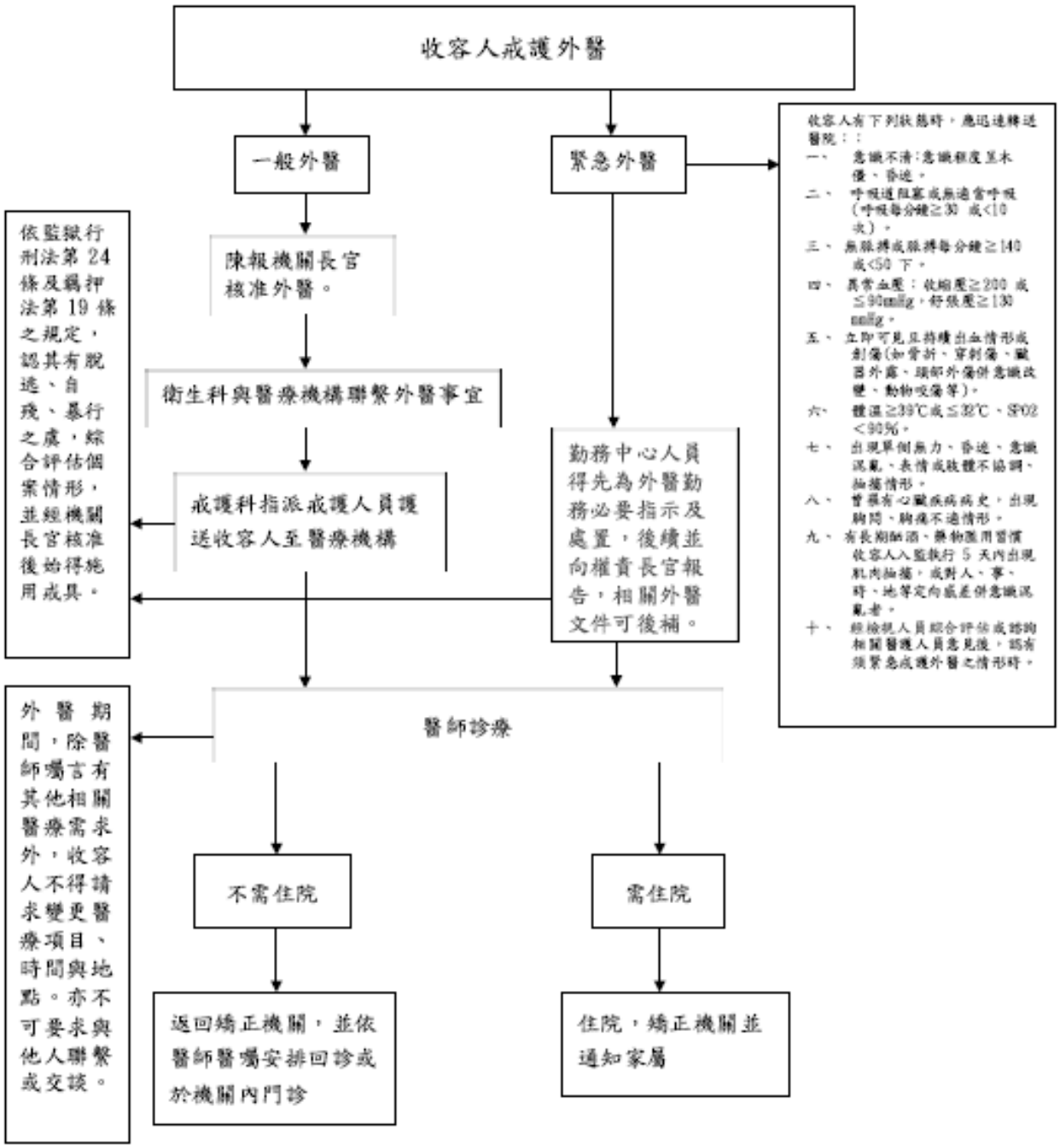


二、本所今(113)年 7 月看診 15 診次/186 人次、外醫 11 人次、住院 3 人次；8 月看診 16 診次/182 人次、外醫 13 人次、住院 0 人次；9 月(至 9/20)看診 13 診次/138 人次、外醫 14 人次、住院 3 人次。

**■決議：同意機關辦理，提報本（3）季視察報告。**

**案由三：報告委員屆期續聘及改聘事宜。**

**◎機關辦理情形(林秘書保楨)：**

一、本(第二)屆外部視察小組委員任期，自民國(下同)111 年 12 月 12 日起至 113 年 9 月 30 日止。

二、考量林委員慶豐事務繁忙，本屆會議出席率偏低，以及林委員富貴與本所收容人間具有委任關係，故本所擬不予續聘該 2 位委員，並擬改聘基隆市衛生局郭副局長香蘭、啟宗心理諮商所李副所長昌萬，且報至法務部矯正署外部視察專家學者人才庫。

三、經法務部矯正署外部視察小組遴選委員會考量性別比、改聘比例、兼任機關數及專業領域多元性後，刪除黃委員怡碧(本所第二屆委員)，新增耘心心理諮商所鍾所長瀚陞(原基隆監獄第二屆委員)。

四、經調整後，本所第三屆外部視察小組擬聘委員為：蔡委員田木、李委員瑞玲(以上 2 位係續聘)、郭委員香蘭、李委員昌萬、鍾委員瀚陞(以上 3 位係新聘)。

五、經徵詢後，本所感謝 5 位擬聘委員均有意願獲聘擔任本所第三屆外部視察小組委員，惟此名單尚須經法務部矯正署報部核定。

**◎林委員富貴：**

感謝所方肯定，讓本人有機會擔任本所第一、二屆外部視察小組委員，期間深切感受到所方對收容人的用心照顧。由於外部視察小組實施辦法的修改，本人已無法繼續擔任本所外部視察小組委員，謹在此對所方表達感謝之意。

**◎機關回應(林秘書保楨)：**

非常感謝林富貴委員擔任本所外部視察小組委員期間的用心與付出。

**■決議：同意機關辦理，提報本（3）季視察報告。**

**捌、視察小組建議事項：無**

**玖、歷次視察建議處理情形(依本所 113 年第 2 季外部視察報告辦理)：**

**案由一：建議機關進行播放自殺防治宣導或衛教影片的成效調查。**

**◎機關辦理情形(劉戒護科長柏祥)：**

一、113 年 7 月辦理生命教育宣導，並同時做問卷，另收得 58 份有效問

卷（剔除不願填寫與無法辨識），對於勾選「非常認同」採計 5 分、反之「非常不認同」採計 1 分，結果下述:

有關「（五）我覺得關懷其他人，是一件很有意義的事」平均得分為最高（4.58 分）;「（一）我能以正向積極的態度面對生命中的困境與挫折」平均得分次高（皆為 4.56 分）。整體平均得分則落在「非常認同」與「認同」之間（4.51 分）。綜上所述顯見本所 113 年度上半年生命教育之宣導可認為獲得高度之認同。

二、113 年 8 月辦理幸福捕手宣導，收得 58 份有效問卷（剔除不願填寫與無法辨識），對於勾選「非常認同」採計 5 分、反之「非常不認同」採計 1 分，結果下述:

有關「（一）我對自殺的迷思更加瞭解，能以正向態度來面對」平均得分為最高（4.62 分）;「（三）我能透過展現自己的生命力來帶動他人的生命力」、「（四）我願意多接受類似課程，以提升自己的生命力」平均得分次高（皆為 4.58 分）。整體平均得分則落在「非常認同」與「認同」之間（4.49 分）。綜上所述顯見本所 113 年度上半年幸福捕手之宣導可認為獲得高度之認同。

## 生命教育宣導回饋單

| | 非常認同 | 認同 | 普通 | 不認同 | 非常不認同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(一)我能以正向積極的態度面對生命中的困境與挫折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
| (二)我能幫助其他人解決他所面臨的問題與困難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
| (三)我能透過分享自己的生命經驗來給予他人協助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
| (四)我願意多接受類似課程，以提升自己的生命力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
| (五)我覺得關懷其他人，是一件很有意義的事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
| (六)我覺得我可以學會如何尊重及關懷生命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

## 幸福捕手宣導回饋單

| | 非常認同 | 認同 | 普通 | 不認同 | 非常不認同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(一)我對自殺的迷思更加瞭解，而能以正向態度來面對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
| (二)我能傾聽他人分享他所面臨的問題與困難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
| (三)我能透過展現自己的生命力來帶動他人的生命力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
| (四)我願意多接受類似課程，以提升自己的生命力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
| (五)我覺得關懷他人，是一件很有意義的事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
| (六)我願意成為自殺守門員，主動關懷同房同學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 □ |

**◎李委員瑞玲：**

生命教育宣導及幸福捕手宣導之影片來源？有無公開播放之版權問題？

**◎劉戒護科長柏祥(會後回覆)：**

生命教育宣導影片係自教育部生命教育網下載之「認識慢飛天使」，幸福捕手宣導影片係自衛生福利部網站下載之「讓你我都是自殺防治守門人」，二者皆為可公開播放之影片。

**■決議：同意機關辦理，提報本（3）季視察報告。**

**壹拾、臨時動議：無**

**壹拾壹、散會：15 時 0 分**

# 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

## （含合署辦公基隆少年觀護所及附設基隆監獄基隆分監）

## 113年第3季外部視察小組會議簽到

壹、時間：113年9月20日（星期五）14時0分

貳、地點：本所行政大樓2樓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李委員瑞玲　　記錄：黃威曄

**簽到表如下：**

| 出席者 | 簽到 |
|---|---|
| 蔡委員田木 | (視訊出席) |
| 林委員慶豐 | (請假) |
| 林委員富貴 | 林富貴 |
| 李委員瑞玲 | 李瑞玲 |
| 黃委員怡碧 | (請假) |
| **列席者** | **簽到** |
| 林秘書保楨 | 林保楨 |
| 陳總務科長昱城 | 陳昱成 |
| 劉戒護科長柏祥 | 劉柏祥 |
| 林衛生科長聖喆 | 林聖喆 |